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ysan 希慎**
Hysan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希慎興業有限公司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2章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14)

委任行政總裁

董事會欣然宣布委任現任執行董事嚴磊輝先生為本公司之新行政總裁，由2010年3月10日起生效。

嚴先生於2009年12月加入本公司前，於一家大型綜合企業之港口部門出任行政總裁及負責美洲、中東及非洲之業務，並曾於香港其他大型公司及投資銀行出任高層職位，負責管理、財務及企業融資的工作。嚴先生持有英國列斯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並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之會員。

由2010年3月10日起，嚴先生的新薪酬組合包括固定薪酬(包括基本薪金、退休金及董事袍金)每年5,147,000港元及由薪酬檢討委員會釐定的表現賞金。此外亦可能獲授予本公司長期獎勵計劃下之購股權。在釐定其酬金時，已考慮到擔任行政總裁所需的職責、經驗及能力、以及其他可比較公司對類似職位所提供的酬金。他概無收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其他報酬。於本公告日期，嚴先生持有可認購218,000股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之個人權益。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嚴先生將任職至本公司於2010年5月11日舉行之下屆股東周年大會，並合資格膺選連任。

嚴先生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於過去3年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眾公司的董事職務。除上述披露者外，就委任一事，亦無任何其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而須予披露的資料及其他需要股東知悉的事項。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不時修訂之組織章程細則；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希慎興業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不時之董事；
「港元」	指	港幣，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承董事會命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容韻儀

香港，2010 年 3 月 10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主席** - 鍾逸傑爵士；**行政總裁** - 嚴磊輝；**獨立非執行董事** - 聶雅倫、范仁鶴、胡法光 (胡亮明為其替任董事)、潘仲賢及葉謀遵博士；**非執行董事** - Hans Michael JEBSEN (李錦榮為其替任董事)、利憲彬、利乾、利子厚及利德蓉醫生；以及**執行董事** - 容韻儀。

本公告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hysan.com.hk)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發放發行人資訊的專用網站(www.hkexnews.hk)。